

乐清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乐防〔2021〕17号

关于做好近期重点地区来乐返乐人员健康管理服务的通告

12月6日，宁波市镇海区报告3例本土新冠阳性病例。为持续巩固我市疫情防控成果，守护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现就做好近期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请**11月22日**以来有宁波市镇海区旅居史以及**11月21日**以来有上海市旅居史、**11月24日**以来有内蒙古通辽市、黑龙江齐齐哈尔市、河北石家庄市旅居史、**11月26日**以来有广东广州市旅居史、**11月28日**以来有北京市海淀区旅居史、14天内有云南德宏州、内蒙古呼伦贝尔市等地旅居史的来乐返乐人员，第一时间向所在乡镇（街道）、单位、入住酒店等登记报备（附件1），或使用微信扫描“乐清市来乐返乐自登记平台”二维码申报（附件2）或登录“乐清发布”微信公众号提前自主申报，并配合做好相关疫情防控措施。如瞒报、迟报、谎报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二、各乡镇（街道）要立即对上述地区来乐返乐相关人员开展摸排登记，落实健康管理、核酸检测等措施。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医疗机构要主动开展排查，及时掌握本单位工作人员及其家庭成员曾到上述地区情况，并向所在乡镇（街道）报告。各宾馆、酒店等住宿场所要主动排查上述地区来乐返乐人员，及时向所在乡镇（街道）报告。

三、请广大市民非必要不出行，尤其不要前往有本土疫情发生的地区。确需前往的，及时了解当地防疫政策（详情请在微信搜索“国务院客户端”点击“疫情风险等级查询”栏目进行查询），并向所在乡镇（街道）和工作单位报备，途中务必做好个人防护；返乐前要主动联系居住地所在乡镇（街道），返乐时应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四、广大市民在工作生活中，获悉周边有尚未纳入管控的入境人员或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乐返乐人员，应积极拨打乡镇（街道）疫情防控申报电话进行举报（附件1）。举报后查证属实的，对举报人给予奖励。每举报1名尚未纳入管控的入境人员奖励1000元，每举报1名尚未纳入管控的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乐返乐人员奖励500元，同一对象多人举报的，奖励最先举报人。

五、广大市民要时刻保持个人防护意识，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保持安全社交距离；非必要不扎堆、少聚会、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咽痛、嗅味觉减退或丧失等新冠疑似症状，应立即主动向乡镇（街道）报告，并在做好防范感染他人措施的基础上，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就近前往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

附件：

- 1、乐清市乡镇（街道）疫情防控申报电话
- 2、乐清市来乐返乐自登记平台小程序二维码

乐清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12月6日



附件 1

乐清市乡镇（街道）疫情防控申报电话

柳市镇 61721234	北白象镇 61980099	虹桥镇 62352121
磐石镇 62836008	淡溪镇 62399913	蒲岐镇 62120038
南岳镇 62202900	清江镇 62273070	南塘镇 62251007
芙蓉镇 62299666	雁荡镇 62153307	大荆镇 62239115
湖雾镇 62130154	仙溪镇 62183191	乐成街道 13385770560
城东街道 57570822	城南街道 61886915	盐盆街道 61660277
翁垟街道 61810100	白石街道 62690100	石帆街道 62321625
天成街道 61220000	岭底乡 62289748	智仁乡 62180500
龙西乡 62195028	经开区 61660191	

附件 2

“乐清市来乐返乐自登记平台”二维码

